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聘任總裁; 選舉非獨立董事 及 解聘高級副總裁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於近日接獲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東方電氣集團」)建議聘任俞培根先生(「俞先生」)為本公司總裁,並建議提名俞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非獨立董事候選人」)。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舉行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上,董事會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建議,董事會同意:

# 聘任總裁

聘任俞先生為本公司總裁,並於即日生效。俞先生作為本公司總裁不在本公司領取任何報酬。

#### 俞先生簡歷如下:

俞培根先生,1962年11月出生,現任中國東方電氣集團公司董事、總經理、黨組副書記。大學本科畢業於浙江大學熱物理工程系電廠熱能動力專業並獲工學學士學位;研究生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EMBA)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歷任秦山核電公司高級操縱員、值長、生產處技術科長、副處長、處長、總經理助理兼處長,秦山核電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電力投資集團公司核電部經理,中國電力投資集團公司核電部經理,中國電力投資集團公司核電部經理,中國電力投資集團公司核電總工程師兼山東核電公司、遼寧核電公司、中電投核電公司總經理,中國電力投資集團公司黨組成員兼核電總工程師、山東核電公司董事長、江西核電公司董事長,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副總經理、黨組成員;2019年4月起任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組成員;2019年4月起任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組成員;2019年4月起任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組成員;2019年4月起任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組成員;2019年4月起任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組副書記。擁有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職稱。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述披露外,俞先生確認:(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v)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權益;(v)概無與其委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註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 選舉非獨立董事

董事會將於二零一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俞先生之委任。一份召開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如俞先生獲批准委任為本公司之非獨立董事,俞先生的任期將自二零一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日起生效至第九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根據中發[2014]12號、國資發分配[2015]83號文件要求,在本公司兼任董事的東方電氣集團經營班子成員自2015年1月1日起不再從本公司領取任何形式的報酬。如俞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委任成為本公司之非獨立董事,其不在本公司領取任何薪酬。

## 解聘公司高級副總裁

根據工作安排,黃偉先生(「黃先生」)不再擔任公司高級副總裁職務,其解聘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起生效。黃先生會繼續擔任本公司董事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的職務。

承董事會命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襲丹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四川•成都 2019年5月8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董事: 鄒磊、黄偉、徐鵬及白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谷大可、徐海和及劉登清